

正宁县民政局文件

正民发〔2024〕27号

正宁县民政局 关于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对2023年度正宁县民政局县级预算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具体情况随文上报

附件:2023年度正宁县民政局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度正宁县民政局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概况

正宁县民政局，位于正宁县南二环，隶属正宁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是一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民间组织管理、区划地名、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社会福利、婚姻登记、殡葬改革、慈善救助等工作。

（一）机构名称、规格、隶属关系及经费形式：根据正政办发（2010）189号文件规定正宁县民政局为政府机关行政机构1个，为正科级行政单位，下属事业单位正宁县婚姻登记处和正宁县福利服务中心均为副科级事业单位，经费为财政全额拨款。

（二）主要职责：研究制定全县民政工作有关政策、规章和实施细则与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加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社会慈善、社会福利、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区划地名、收养登记、流浪乞讨救助、养老服务工作；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依法承担民间组织的登记管理和监督责任；负责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使用发放；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内设机构：县民政局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股、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社会事务与社会福利股、社会组织

股 5 个职能股室，下设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县福利服务中心、县婚姻登记处 3 个二级部门，与各相关乡镇共同管理永和中心敬老院、榆林子中心敬老院、官河中心敬老院、五顷塬回民敬老院。

（四）人员编制、人员结构及领导职数：县民政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16 名，其中：行政编制 7 名，机关工勤 1 名，机关事业 1 名；正宁县婚姻登记处核定事业编制 2 名，正宁县福利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5 名。

二、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县民政局年初预算项目共计 6 个，其中养老机构办公经费 25 万元，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 万元，慈善工作经费 2 万元，红线线婚介协会工作经费 2 万元，养老机构聘用人员工资 90.18 万元，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档案归档配套资金 5 万元，合计资金 126.18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工作。一是建立和完善自评工作的组织结构，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化工作的要求，成立了正宁县民政局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财务的局领导牵头组织开展自评工作，财务股股组织实施自评工作。二是及时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明确本年度开展绩效自评项目，研究自评工作开展方式和问题，提出解决方案。三是按照绩效评价的要求，明确工作职责和工作步骤，确保自评工作按

期、保质完成。

（二）组织实施。一是及时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专门人员负责具体工作。二是及时组织内部业务股室积极配合做好自评的有关工作。三是根据已设定的绩效目标，认真总结 2023 年各项任务完成情况，按时完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整体评价报告。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养老机构办公经费。年初目标: 保障保障全县 5 所公办养老机构运转。预算 25 万元，实际支出 25 万元。

2.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年初目标: 确保全县社会救助政策的落实，保障社会救助工作。预算 2 万元，实际支出 2 万元。

3. 慈善工作经费。年初目标: 保障县慈善会运转，充分发挥慈善事业在第三次分配中的作用。预算 2 万元，实际支出 2 万元。

4. 红线线婚介协会工作经费。年初目标: 保障红线线婚介所正常运转。预算 2 万元，实际支出 2 万元。

5. 养老机构聘用人员工资。年初目标: 保障全县公办养老机构运转，满足集中供养对象服务需求，提升养老服务质量。预算 90.18 万元，实际支出 86.616 万元。

6. 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档案归档配套资金。年初目标:

保障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档案归档顺利完成。预算 5 万元，实际支出 5 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及时发放资金。对于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资金专款专用，根据需要每月申请拨付。本着节约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精神管理好项目经费，杜绝经费支出随意性。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一是加强资金监管，保障项目资金安全。加强日常核查，主要是监督各业务股室日常业务开展程序是否合理，政策运用是否到位，佐证资料是否齐全，经办流程是否欠缺，对业务经办中触发的事中风险提醒，及时督促整改落实。二是各项既定目标顺利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及时支付项目资金，确保了各养老机构、慈善会、婚介协会等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实际完成率：达 100%
2. 完成及时率达：100%
3. 质量达标率：达 98%
4. 重点工作办结率：达 98%

（五）效果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方面干部职工生活水平得到明显保障，社会效益方面职工生活得到明显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得到明显保障，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8%、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8%。

三、评价结论：正宁县民政局 2023 年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绩效等级为“优秀”。

四、主要成绩或实现的绩效

确保各项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确保了各养老机构、慈善会、婚介协会等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民政专项资金较多，财务人员少，一些时间性较强的工作任务不能按时完成。二是项目建设资金缺口较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支出进度。三是民政维稳的压力仍然较大，民政对象广而多、情况复杂，不断提出新的上访诉求，给社会稳定带来一定的压力。四是我县财政财力十分薄弱，项目资金县级配套支出较少。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自评结果按要求如实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正宁县民政局县级预算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正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正宁县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26.18	122.61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	
		地方资金	126.18	122.616	97%	
		其他资金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养老机构正常运转	5个	5个	
			支持协会正常运转	2个	2个	
			项目实施合规率	≥95%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养老机构护理床位数	≥50%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养老机构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政策社会知晓率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成年人关爱服务机制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养老服务体系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工作满意度	>96%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